

四川音乐学院文件

川音院〔2024〕13号

签发人：文锋

四川音乐学院 关于 2023 年度学费收支的专项报告

省教育厅：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我校对 2023 年度学费收支、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各专业学费收费标准等项目核查，现将 2023 年学费收支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学费收支情况

(一) 学费收入情况

2023 年度学校共收取中职、成人教育、本专科生及研究生 14061 人次学费，当年实际收取学费 17996.23 万元、住宿费 1302.33 万元，学费及住宿费已上缴财政专户。2023 年已确认事业收入 16404.96 万元。

(二) 学费支出情况

学校执行“收支两条线”的原则，按照上级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学费及住宿费，并及时足额上缴省财政财政专户，2023 年度学校财政专户资金支出 16404.96 万元。

二、学生奖助政策执行情况

学校严格落实学生各项资助政策，构建了“以国家资助为主，校内和社会资助为辅，奖、勤、助、贷、减、免、补多位一体”的资助政策体系，确保不让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辍学。学校始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不断优化、规范评审程序，2023 年已发放各类奖学金、勤工助学、特殊困难补助等 2664.98 万元；同时学校设立学生食堂饭菜价格平抑基金，根据情况适时对学生食堂进行补贴。

三、各专业学费标准

学校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调整我省公办高等学校学费标准的通知》（川发改价格规〔2023〕260 号）要求，遵循“新生新办法，老生老办法”原则，合理设置各专业学费收费标准；对收费标准、文件依据在学校官方网站收费专栏

和计划财务处外墙向学生公示，并在招生简章和入学通知书中注明，对学费相关政策开展宣传解释，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新生收费标准如下：

四川音乐学院 2023 学年-2024 学年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批准收费的机关及文号
一. 学费			
1、研究生学费			
艺术硕士	元/年.生	20000	川发改价格 【2019】357 号
艺术学硕士	元/年.生	8000	
教育硕士	元/年.生	8000	
2、本、专科生学费			
艺术学理论类（艺术史论、艺术管理）、设计学类（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公共艺术、数字媒体艺术、艺术与科技、新媒体艺术）	元/年.生	12000	川发改价格规 【2023】260 号
音乐与舞蹈学类（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音乐教育、音乐学、音乐治疗、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戏剧与影视学类（录音艺术、表演、戏剧影视文学、戏剧影视美术设计、广播电视编导、播音与主持艺术、影视摄影与制作、动画）、美术学类（摄影、雕塑、绘画）	元/年.生	15000	
3、成人本专科学费			川发改价格规 【2023】260 号
同本科专业	元/年.生	公办高校成人教育学院、独立设置成人教育学院、开放大学按各类学校标准的 50%执行	
4、艺术类留学生学费			

艺术类留学生	元/年.生	30000-40000	教外来【1998】7号
5、中等艺术学校学生学费			
音乐表演	元/年.生	9700	
影视、戏剧表演	元/年.生	9700	
播音与主持艺术	元/年.生	9700	成发改政务审批 【2022】18号
作曲.舞蹈	元/年.生	9700	
二. 住宿费	元/年.生		
1、八人间及以上	元/年.生	800	
2、六人间	元/年.生	900	
3、六人间带卫生间	元/年.生	1000	川教【2007】190号
4、四人间	元/年.生	1000	
5、四人间带卫生间	元/年.生	1200	
6、附中学生住宿费	元/年.生	600	成发改政务审批 【2022】18号

下一步，学校将继续按照上级部门关于收费工作相关要求，科学规范地做好学费收缴、公示等工作，进一步巩固前期工作成果，强化检查督促，建立健全教育收费的监督管理制度。



四川音乐学院办公室

2024年4月10日印发